

##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于2022年8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- 2、本次董事会会议，于2022年8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- 3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
- 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1、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的编制，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, 下同)披露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。

**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#### 2、《关于资产处置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本次资产处置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，有利于盘活公司闲置资产，提高资产运营效率，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，促进公司主业发展，提升核心竞争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本次资产处置事项。

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事项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资产处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39）和《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》。

**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**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日